

评论

救助站应是庇护之所和缓冲地带

钱兆成

短短数天,长沙两名流浪者冻死,他们缘何拒绝温暖、不去救助站?然而记者体验却发现:救助电话连续十次未打通,而在救助站内,“流浪者”惨遭三人围殴,被死缚双手、死摁双脚、膝盖顶头部。备受折磨后,按要求在表格上写上“自愿放弃救助”、签上名字、按好手印,才终得自由。(1月9日《三湘都市报》)

宁可冻死街头,也拒绝官方救助,两名流浪者接连冻死后触动了记者的那一颗良心,明察暗访之后,阴霾的现实那人性的温度陡然跌到了零点。真的难以置信,本应负起救助职责的工作人员竟然对急需救助者报以老拳,让人不寒而栗。

自然,个例不能代表全部,我们不能无视救助工作者职责的艰难。譬如,护送受助人员返乡,是救助站每年进行的一项艰苦、甚至带有风险的工作。为了保证救助对象平安返乡,工作人员经常要全程护送流浪汉返乡,有时候来回旅途长达半个月。

也不得不承认,鉴别工作有时要比救助来得困难。例如,在救助实践中,各地救助站都发现不少的“救助专业户”,他们并不是真正的生活无着,却穿梭来往于全国各大城市的救助站之间,长期“吃救助、用救助、玩救助”。

但这些都显然都不足以成了救助站工作人员殴打被救助者的理由。根据《救助管理办法》第十四条规定,救助站工作人员应当自觉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政策和有关规章制度,对待受助人员应做到八个不

准。其中第二条明确写道:不准打骂、体罚、虐待受助人员或者唆使他人打骂、体罚、虐待受助人员。如此详尽的规定,还是没有约束住某些救助站工作人员挥动的拳头。

要让高扬拳头者低下头颅必然需要更加强力的制度。法律和执行之间的鸿沟,正是这些不法之徒的潜伏之所。这些制度践行不能仅仅依赖于上级的考核和视察,相反,一旦遇到上级检查,为了政府面子,曾经发生过“扔乞丐”这样的咄咄怪事。而当下的暴力殴打是否是面子问题,更应该详细考量。

或许正如一个人孤单久了,会养成诸多怪癖,一个单位总是特立独行,自然也会怪事连连。对此,笔者以为应该引入民间力量,拓宽非营利组织参与社会救助的渠道。社会救助尽管是政府义不容辞的职责,但不能也不应成为政府的“单打独斗”,单一的国家救助模式,已不适应现代社会管理的需要。让公立救助站与非营利组织救助站相辅相成,相互监督,或许能够让一颗颗暴戾的心重新归于冷静,更好地发挥救助站是庇护之所和缓冲地带的重要作用。

微评论

“领导不在”不能作为搪塞民众期待的理由

叶孤城

就河南兰考7名孤儿火灾遇难事件,《人民日报》记者归纳了公众关注的热点问题,希望民政部给予回应,一直没有消息。1月8日上午,记者打了15通电话,想要了解民政部对采访要求的安排进度,结果只得到一句“领导不在”。(1月9日《人民日报》)

重大突发事件一旦发生,涉及到的相关职能部门,自然首当其冲,有责任在第一时间出来发声,回应民众的疑问和期待。时隔5天,在地方民政机构已经作出书面回应的背景下,民政部的继续失声让人费解。不作回应的主题,显然不是一句“领导不在”可以搪塞过去的。那么,明知如此,记者要求回应的诉求为何一再遭到拒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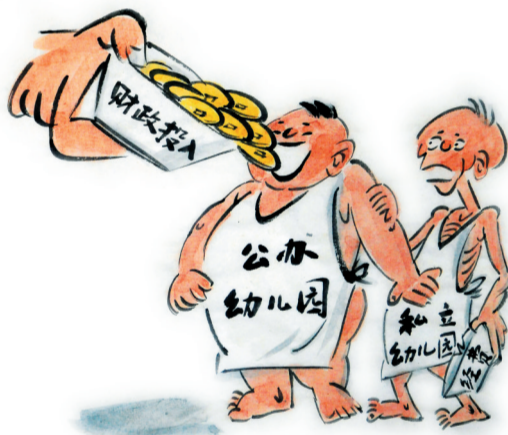
一则,部分机关单位的积习,历来是惧怕担责和惯于推诿的。主管领导不在,或者不投意,其他工作人员不清楚领导意图,谁也不敢开口表态。万一说得领导不满意,或者抹黑了单位形象,难免被秋后算账,不如免开尊口。再则,即使主管领导在,如果回应不当,或者缺乏应对媒体的业务能力,闹出“不管你信不信,反正我是信了”的笑话,那就不如三缄其口了。再有一层原因,就是工作效率不高,面对民众和媒体要求回应的呼声,确实没有干货,只好一拖再拖了。

如果说记者的15通电话是一份机关“转作风”考卷,那这些部门的得分实在令人堪忧。如此看来,仅仅从思想层面推动“转作风”,转变政府职能,恐怕难以收到实效,必须从制度设计上入手,厘清权责,明确奖惩,加强监督,才能确保政令畅通,机关行政作风才能更加亲民、高效和有服务性。

“仅招公职人员子女”的教育不公让人担忧

毕晓哲

国务院总理温家宝说“公平正义比太阳还要有光辉”,温总理也曾在一所大学颇有感慨地说:现在大学里面已经少有农村孩子了。这正是一个不公平的教育保障所致,甚至某种意义上就是从这类“天价财政经费保障”的幼儿园开始的。公职人员子女上得了好学校、读得了好大学,在就业创业和个人成功成才上占据了绝对优势,穷人的子女们呢?他们已经“输在了起跑线上”,但社会的发展不可能完全依靠官员子女、富人子女,那么,一个教育不公的现实之下,因为部分人群无法公平享受教育资源的事实必然导致贫富差距、阶层分化固化,以及社会分配的鸿沟,最终影响的是社会的长远发展。这不能不让人担忧。



王恒/图

时事乱炖

东莞两会正在召开,一份《东莞市2013年市级部门预算草案》(下面简称《草案》)泄露了天机。东莞三家机关幼儿园2013年的财政预算支出高达2776万元。(1月9日华商报)

时评

山西省日前制定出台了《关于改进工作作风、规范新闻报道的实施办法》,明确相关报道字数、时长的上限。(1月9日《山西日报》、《南方日报》)

领导改进作风助推媒体改进文风

周稀银

会议和领导活动不再成为各媒体新闻的头条,甚至对于报道的长度和篇幅也有严格的限制,把更多的时间让位于民生新闻、社会新闻,符合新闻的客观规律,但今后与之不相适应的不仅是领导和会议、活动的组织者,更是媒体及其从业者自身。

我们承认,如今的媒体新闻头条之所以被会议和领导活动所占用,确实有体制内的问题,但也不可否认有媒体自身的惰性使然,平时已经养成了听从上级指令,缺乏科学的题材规划,对于组织重大活动报道,更是不够灵活不能高效优质。难怪有些地方规定领导活动不上头条后,有的媒体就有点不适应,

乃至出现了“头条恐惧症”。

令人可喜的是,无论是山西省还是深圳市,都约而同地提到了领导人或会议活动主办单位,不得直接向新闻单位就报道字数、时长、版面、画面等提出要求。

这可谓赋予了媒体更大的自主报道空间,但同时也承担了本该承载的政治和社会责任,尤其是必须学会不再依赖上级党政机关具体指导、审核把关,而以自身的价值取向相对独立地搞好新闻宣传,承担起更具弹性但又更为重大的现实和历史责任。

又闻药品降价声

徐娟

新年伊始,国家再发药品“降价令”。国家发改委发出通知,从2013年2月1日起调整呼吸、解热镇痛和专科特殊用药等药品的最高零售限价。此次调价涉及范围很广,共包括20类药品、400多个品种、700多个代表剂型规格,平均降价幅度为15%,其中高价药品平均降幅达到20%。(1月9日《国际金融报》)

又闻药品降价声。近年来,为缓解老百姓反映强烈的药价贵问题,从国家到地方开展了一轮又一轮的药品降价。降价的幅度不可谓不大,动辄20%、50%。有人曾经戏言,按这样的降价幅度,许多药品的价格都已经可以便宜得忽略不计了。而事实上,老百姓反映药价贵的呼声仍不绝于耳,有关专家甚至一针见血地指出,公众感受药价可接收之时,才是医改成功之日。为何一边是国家政策善意的不断释放,而另一边老百姓却难以切身感受到呢?恐怕要从目前药品价格的虚高和定价环节上做一番分析。

在政府的主导下,医保机构、经销商、医院、药企和广大消费者,通过阳光的平台,共同确定药品价格,应当成为让药品价格合理回归的努力方向。当务之急是要着力扩大消费者的话语权,使之成为平抑药价的重要力量,这样才能让国家药品价格下降的政策善意转化为老百姓实实在在的好处。

“7名孤儿生命和6名干部责任担当若能换来孤儿救助体系完善及社会进步,我感觉值了!”

河南兰考县宣传部一名官员对记者说。兰考县7死1伤的火灾事故相关责任人已经被停职,该起事故原因系住宅内儿童玩火所致。

“之前的确没有注意到这个问题,并称4个选项

的确有些问题,跟笑话一样。”

近日,深泽县居民胡凯(化名)在浏览深泽县人民政府网站时发现,网站首页进行了一项名为“您对当前网站改版看法”的民意调查,答案只设了4个选项,分别是“内容比较充实”、“比较实用”、“信息查询比较方便”、“页面比较美观”。1月8日下午,深泽县政府信息中心毕主任表示。

非常道